

西安医学院文件

西医发〔2015〕127号

关于成立西安医学院 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的通知

行政各单位、机关各处室，各附属医院：

为为维护我校实验动物福利与伦理，更好的为教学科研服务，使动物实验研究符合科学和动物伦理规范，经学校研究决定成立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及伦理审查委员会，并制定《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章程（试行）》，现予以印发，请各部门、各单位认真学习，参照执行。

- 附件：1. 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名单
2. 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章程
（试行）



西安医学院党委会

抄送：校领导。

西安医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5年12月29日印发

附件 1

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唐俊琪

副主任委员：黄保强 李雪萍

委员：苏兴利 万家峰 和新盈 秦 蓓 曹 平 吴 戈

孙 静 徐仓宝 李亚军 王建榜 郭慧莉 梅珊珊

王多宁 魏彩霞 邵明明 王 倩

秘书：苏兴利

附件 2

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章程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国家《实验动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第 2 号令, 1988)、《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国家科技部, 2006)、《医学实验动物管理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33 号, 1998)、《陕西省实验动物管理办法》(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150 号, 2011)等法律法规, 为维护我校实验动物福利与伦理, 适应生命科学研究、医学教育发展规律的需要, 加强教学科研管理工作的有序性, 使动物实验研究符合科学和动物伦理规范, 特成立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及伦理审查委员会(简称委员会), 并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本单位及外单位在我校从事实验动物饲养、运输和使用实验动物进行教学、科研活动的部门、工作人员、教师和学生。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第三条 实验动物福利及伦理审查委员会宗旨是遵循国际通行的动物福利和伦理标准, 贯彻执行国家和陕西省相关实验动物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 维护本校实验动物福利, 规范实验动物伦理审查和实验动物从业人员的职业行为。我校各类实

实验动物的饲养和动物实验，均应先申请伦理审查，获得伦理委员会批准后方可开始，并接受监督检查。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由具有医学、药学、生命科学、实验动物学及相关学科背景的专业人员共同组成。

第五条 委员会由 20 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 2 人，秘书 1 人，成员 16 人。由本校聘任，任期 3 年，为非职务任职。

第六条 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负责组织委员会年度会议、召集重大项目评审活动及临时会议，签发或授权相关人员签发审查决议。

第七条 委员会设立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及文档的管理保存，办公室设在科技处。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八条 委员会委员均应自觉维护实验动物管理及福利伦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透明和公正的开展工作。审查和监督本校开展的有关动物实验的设计、实施过程是否符合动物福利和伦理原则，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结果做出说明。

第九条 监督实验室制定符合伦理要求的标准化操作规程 (SOP)，改善动物福利。

第十条 定期组织委员会成员开展全校实验动物福利伦理

落实情况检查，制止违犯实验动物福利或伦理行为。

第四章 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原则

第十一条 动物保护原则

1. 审查动物实验的必要性，对实验目的预期利益与造成动物的伤害、死亡进行综合评估。制止没有科学意义和社会价值或不必要的动物实验。

2. 优化动物实验方案以保护实验动物，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动物使用数量。

3. 在不影响实验结果科学性、可比性的情况下，鼓励动物替代方法，使用低进化水平动物替代高等级动物，用非脊椎动物、组织细胞替代整体动物，用分子生物学、人工合成材料、计算机模拟等非动物实验方法替代动物实验。

第十二条 动物福利原则

保证实验动物生存过程中包括运输中享有的最基本权利，免受饥渴、生活舒适自由；享有良好的饲养和标准化的生活环境；各类实验动物管理要符合该类实验动物的操作技术规程。

第十三条 伦理原则

充分考虑动物的权益，善待动物，防止或减少动物的应激、痛苦和伤害，尊重动物生命，制止针对动物的野蛮行为，采取痛苦最少的方法处置动物，实施人道终点。保证从业人员的安全，动物实验方法和目的符合人类道德伦理标准和国际惯例。

第十四条 综合性科学评估原则

1. 公正性：伦理委员会的审查工作应该保持独立、公正、科学、民主、透明，不受政治、商业和自身利益的影响。
2. 必要性：各类实验动物的饲养、应用或处置必须有充分的理由为前提。
3. 利益平衡性：在全面、客观地评估动物所受的伤害和应用者由此可能获取的利益基础上，兼顾动物利益和人类利益。
4. 可行性：实验设计、实验技术方法及用于本实验的动物数量是否合理可行。

第五章 申请、审查和监督

第十五条 申请动物管理及福利伦理审查，应向委员会提交正式申请书。申请书包括以下内容：

1. 实验动物或动物实验项目名称及实验设计方案概述。
2. 项目负责人、执行人的姓名、专业背景简历。
3. 项目的意义、必要性、项目中有关实验动物的用途、饲养管理或实验处置方法、预期出现的对动物的伤害、处死动物的方法、项目进行设计中动物福利和伦理问题的详细描述。
4. 遵守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原则的声明。
5. 委员会要求补充的其他文件。

第十六条 委员会审查程序

1. 项目负责人提出有关实验动物项目审查的申请，委员会秘书受理申请。
2. 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指定一名委员作为执行委员，对项

目的动物保护原则、福利与伦理原则、综合性科学评估原则进行初审。

3. 执行委员将初审结果上报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由主任或副主任召集评审会议。参会委员不得少于委员总数的 2/3。委员会尽量采用协商一致的方法做出决议，如无法协商一致，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伦理审查决议。委员会主任签发后，由执行委员及时送达申请人。

4. 对实验动物伦理审查决议有异议时，申请者可以补充新材料或改进后申请复审，或向委员会申诉。

5. 重大项目或有争议的项目，可适当延长评审期。执行委员可提请主任或副主任特邀委员会以外的有关专家参加评审，并且需要编写评审报告陈述审查过程的各方面意见，以及讨论形成意见决议的情况，做出审查决议。决议签发后及时送达申请人。

6. 经审查的常规项目再次申请，可由委员会副主任直接签发。

7. 如有必要，可邀请申请者现场答疑；申请人也可以提请对项目保密或评审公正性不利的委员回避。

第十七条 委员会对批准的动物实验项目应进行日常的福利伦理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应明确提出整改意见，情节严重的应立即做出暂停实验动物项目的决议。

第十八条 有以下情况的，不能通过委员会审查：

1. 申请者对实验动物相关项目不接受或逃避委员会审查的；申请者未能提供实验动物使用充分理由或审查资料的。

2. 缺少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对人类或动物均无实际利益，并可导致实验动物极端痛苦或动物伤害达到研究目的的可能性低的各种动物实验。

3. 直接接触实验动物的研究和人员未经过专业培训或有明显违反实验动物管理及福利伦理原则要求记录的。

4. 未获得管理部门的有效许可的，实验动物的生产、运输、实验环境达不到相应等级实验动物环境设施国家标准的。

5. 动物实验项目的设计不科学，选用实验动物种类及品系、造模方式及动物模型不合适，以及明显没有利用已有的数据体现优化、减少和替代实验动物使用原则的。

6. 动物实验项目的设计中没有体现善待动物、关注动物生命，没有通过改进和完善实验程序或体现护理减轻或减少动物的疼痛和痛苦，减少不必要的处死和处死的数量。在处死动物方法上，没有选择有效的减少或缩短动物痛苦方法的。

7. 动物实验的方法和目的不符合我国传统道德伦理标准、国际惯例或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各类动物实验。实验动物目的、结果与当代社会的期望、与科学的道德伦理相违背的。

8. 对有关实验动物新技术的使用缺少道德伦理控制的，违背人类传统生殖伦理的各类实验；以及对人类尊严的亵渎、可能引发社会大的伦理冲突的其他动物实验。

9. 严重违反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原则的其他行为的。

第十九条 委员会由专人负责所有审查文件资料的收发、送达和档案管理。审查决议一式二份，项目负责人与委员会各执一份。

第二十条 委员会对严重违反实验动物管理及福利伦理审查指南的部门和个人，做出限期整改决议，并作为警示记录在册，警示信息应作为申请人再次申请审查的参考资料。对肆意虐待实验动物情节严重的，终止其实验。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在本校内开展的合作项目、委托项目参照本章程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章程由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委员会附则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自公布起执行。

附件：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申请书

西安医学院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申请书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职务：	专业：		
电话：	电子信箱：			
研究意义：				
研究内 容摘要	(动物实验除了实验目的、实验方法、实验结束后处死动物的方法。所用动物的品种品系、质量等级、规格是否合适，能否通过改良设计方案或用高质量的动物来减少所用动物的数量，保证优化实验方案、善待动物及动物福利措施是否落实。)			
拟研究时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研究课题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递交审查资料： 科研项目申请书或教学任务书				
遵守实 验动物 福利伦 理原则 声明				
审 查 结 果	医学伦理审查 委员会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of Applicant) 医学伦理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签章 (Signature of Ethics Committee Director): 伦理委员会签章 (Signature of Ethics Committee):				
				年 月 日

本表一式两份，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委员会、项目负责人各执一份。

